

会计凭证怎么交印花税；印花税如何缴纳-股识吧

一、会计凭证 缴 印花税

凭证不缴纳印花税~

二、资金账簿印花税 如何交

《印花税暂行条例》中规定，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固定资产原值和自有流动资金总额计算印花税。

如果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固定资产原值和自有流动资金总额计算印花税后，以后年度资金总额比已贴花年份资金总额增加的，增加部分应按规定补缴印花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金账簿印花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4〕25号）规定，自1993年7月1日《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开始施行起，各类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新会计制度后，其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两项合计金额的万分之五贴花。

企业执行“两则”启用新帐簿后，其“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两项的合计金额大于原已贴花资金的，就增加的部分补贴印花。

由此可见，假如你们变更地址后“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两项没有增加，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如果有增加，你公司应就增加的部分缴纳印花税。

三、如何交纳企业账簿的印花税

【问题】2006年初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合计100万元。

2006年末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合计150万元，应就增加的50万元申报缴纳资金账簿印花税。

2007年末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合计120万，不申报缴纳资金账簿印花税。

2008年末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合计140万，请问应就比上年增加的20万申报缴纳资金账簿印花税，还是不申报缴纳资金账簿印花税？【解答】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金账簿印花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4]25号）规定：一、生产经营单位执行“两则”后，其“记载资金的账簿”的印花税计税依据改为“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两项的合计金额。

二、企业执行“两则”启用新账簿后，其“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两项的合计金额大于原已贴花资金的，就增加的部分补贴印花。

《印花税法暂行条例》第七条规定，应纳税凭证应当于书立或者领受时贴花。

第十四条规定，印花税的征收管理，除本条例法规者外，依照《税收征收管理法暂行条例》的有关法规执行。

《印花税法暂行条例施行细则》（财税字[1988]225号）第十四条规定，条例第七条所说的书立或者领受时贴花，是指在合同的签订时、书据的立据时、账簿的启用时和证照的领受时贴花。

第二十四条规定，凡多贴印花税票者，不得申请退税或者抵用。

根据上述规定，资金账簿印花税应根据“实收资本”与“资本公积”两项合计增加的部分金额，计算缴纳印花税。

企业资本公积先减后增之后，由于未超初始金额，不用补贴印花税。

并且凡多贴印花税票者，不得申请退税或者抵用。

四、

五、如何交印花税

印花税是一种良税，政府可以用它来拔最多的鹅毛，但听到最少的鹅叫

六、印花税如何缴纳

- 1) 纳入征税范围的营业账簿，不按账簿人是否属于经济组织(工商企业单位、工商业户)来划定范围，而是按账簿的经济用途来确定征免界限。
- 2) 其他营业账簿包括日记账簿和各明细分类账簿。
- 3) 对采用一级核算形式的单位，只就财会部门设置的账簿贴花；采用分级核算形式的，除财会部门的账簿应贴花之外，财会部门设置在其他部门和车间的明细分类账，亦应按规定贴花。
- 4) 车间、门市部、仓库设置的不属于会计核算范围或虽属会计核算范围，但不记载金额的登记簿、统计簿、台账等，不贴印花。
- 5) 对会计核算采用单页表式记载资金活动情况，以表代账的，在未形成账簿(账册)

前，暂不贴花，待装订成册时，按册贴花。

6)对有经营收入的事业单位，凡属由国家财政部门拨付事业经费，实行差额预算管理的单位，其记载经营业务的账簿，按其他账簿定额贴花，不记载经营业务的账簿不贴花；

凡属经费来源实行自收自支的单位，对其营业账簿应就记载资金的账簿和其他账簿分别按规定贴花。

7)跨地区经营的分支机构使用的营业账簿，应由各分支机构在其所在地缴纳印花税额。

对上级单位核拨资金的分支机构，其记载资金的账簿按核拨的账面资金的数额计税贴花；

对上级单位不核拨资金的分支机构，只就其他账簿按定额贴花。

8)兼并国有、集体企业单位的，对并入单位的资产，凡已按资金总额贴花，接收单位对并入的资金可不再贴花。

9)企业发生分立、合并和联营等变更后，凡按规定办理法人登记的新企业所设立的资金账簿，应于启用时，按规定贴花；

凡不需重新进行法人登记的企业，其原有资金账簿已贴印花继续有效。

参考文档

[下载：会计凭证怎么交印花税.pdf](#)

[《股票天天大资金流入却不涨什么原因》](#)

[《15年到19年创业板持续下跌原因是什么》](#)

[《如何选一个好的基金经理》](#)

[《理财通基金分红钱去了哪里》](#)

[下载：会计凭证怎么交印花税.doc](#)

[更多关于《会计凭证怎么交印花税》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uthor/24053138.html>